**第一部分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行政执法数据表**

表一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
|  |
| --- |
| **行政处罚实施数量（宗）** |
| **警告** | **罚款** | **没收法****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** | **暂扣许可证、执照** | **责令停产停业** | **吊销许可证、执照** | **行政****拘留** | **其他行政处罚** | **合计（宗）** | **罚没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0 |  | 8 | 0 | 0 | 0 | 0 | 0 | 8 | 0.1525 |

说明：

1.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。

2.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，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；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，算一宗行政处罚，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“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罚款”，计入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类别；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，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，如“处罚款，并处其他行政处罚”，计入“罚款”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：（1）警告，（2）罚款，（3）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，（4）暂扣许可证、执照，（5）责令停产停业，（6）吊销许可证、执照，（7）行政拘留。

3.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能确定金额的，计入“罚没金额”；不能确定金额的，不计入“罚没金额”。

4.“罚没金额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。

表二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|  |
| --- |
| **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** |
| **申请数量** | **受理数量** | **许可数量** | **不予许可数量** | **撤销许可数量** |
| 13 | 13 | 13 | 0 | 0 |

说明：

1.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
2.“受理数量”、“许可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数量”、“撤销许可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

表三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（宗）** | **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（宗）** | **合计** |
| **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** | **扣押财物** | **冻结存款、汇款** | **其他行政强制措施** | **行政机关强制执行** | **申请法院强制执行** |
| **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** | **划拨存款、汇款** | **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** | **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** | **代履行** | **其他强制执行** |
| **0** | 0 | **0** | **0** | 0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0 |

说明：

1.“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“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扣押财务”、“冻结存款、汇款”或者“其他行政强制措施”决定的数量。

2.“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” 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”、“划拨存款、汇款”、“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”、“代履行”和“其他强制执行”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
3.“申请法院强制执行”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，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表四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行政征收** | **行政检查** | **行政裁决** | **行政给付** | **行政确认** | **行政奖励** | **其他行政执法行为** |
| **次数** | **征收总金额（万元）** | **次数** | **次数** | **涉及金额****（万元）** | **次数** | **给付总金额（万元）** | **次数** | **次数** | **奖励总金额（万元）** | **宗数** |
| **0** | **0** | 16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

说明：

1.“行政征收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。

2.“行政检查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。检查1个检查对象，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，计为检查1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

3.“行政裁决次数”、“行政确认次数”、“行政奖励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裁决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。

4.“行政给付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。

5.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

表五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其他行政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行政复议** | **行政诉讼** | **投诉案件办理** | **移交刑事案件情况** |
| **次数** | **复议维持数** | **复议维持率** | **次数** | **败诉数** | **败诉率** | **投诉次数** | **受理数** | **次数** | **刑事立案数** |
| **0** | **0** | **0** | 0 | **0** | **0** | 0 | 0 | **0** | **0** |

说明：

1.“行政复议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行政复议的数量，包括被复议和受理复议案件数量。

2.“行政诉讼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被行政诉讼情况。

3.“投诉案件办理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接到投诉的案件数量及受理的数量。

4.“移交刑事案件情况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主动移交公安的案件数量和公安受理后立案的数量。

**第二部分 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2024年度行政执法情况说明**

一、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主体名称

本机关行政执法主体名称为田家庵区农业农村水利局。

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本部门2024年度，共有持有行政执法证件人员9人，执法人员在岗9人，参与执法率100%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2024年6月田家庵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挂牌成立，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1名。本部门共持有行政执法证件人员9人，全部在岗并参与执法，配备6部执法记录仪，1架无人机，用于加强执法过程记录工作**。**

2024年开展农资市场执法检查16次，出动执法人员79人次，检查农资经营门店72家次，农资生产企业1家次；2024年共计出动执法人员135余人次。检查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（户）54家次，饲料销售经营企业16家次、兽药经营企业(门店)、动物诊疗机构、畜禽养殖场（户）200余家次。开展生猪屠宰执法检查5次，其中组织联合执法行动3次；2024年共开展渔政执法检查38次，其中联合执法16次，夜间执法23次，日常巡查115次，出动执法人员226人次，车辆145辆次，船艇16艘次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2024年度，农业行政政务服务网上可办率100%，最多跑一次率实现100%，全年共办理13件政务服务事项。

五、投诉举报行政执法案件的受理办理情况

2024年度，本机关通过网上、电话、现场接到投诉举报行政执法案件共计0件。

六、行政执法机关认为需要统计的其他情况

无。